# 2025年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汇总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5-04-09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一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一**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省、市)(区、县);门牌号为

2、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租金总额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1)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1)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

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1、

2、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约代表：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签约地点：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

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省、市)(区、县);门牌号为

2、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

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租金总额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1)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身份证号：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地址：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年月日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签约地点：

设施、设备清单

本《设施清单》为(甲方)同(乙方)所签订的编号为房屋租赁合同的附件。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设施、设备：

一、燃气管道[ ]煤气罐[ ]

二、暖气管道[ ]

三、热水管道[ ]

四、燃气热水器[ ]型号：

电热水器[ ]型号：

五、空调[ ]型号及数量：

六、家具[ ]型号及数量：

七、电器[ ]型号及数量：

八、水表现数：电表现数：燃气表现数：

九、装修状况：

十、其它设施、设备：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三**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_\_\_\_\_\_\_\_\_(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_\_\_\_\_\_\_\_\_

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_\_\_\_\_\_\_\_\_

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_

房屋的使用面积：\_\_\_\_\_\_\_\_\_

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_\_\_\_\_\_\_\_\_

第3条 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二部分 租赁期限

第4条 房屋租赁期限：\_\_\_\_\_\_\_\_\_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遇以下情况应顺延：

1.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2.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3.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4.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三部分 租金条款

第5条 租金每月\_\_\_\_\_\_\_\_\_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整)。

第6条 租金按\_\_\_\_\_\_\_\_\_(月/季/半年/年)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_\_\_\_\_\_\_\_\_元(\_\_\_\_\_\_\_\_\_币)的租金;以后应在每\_\_\_\_\_\_\_\_\_(月/季/半年/年)最后一个月的\_\_\_\_日前付清下一\_\_\_\_\_\_\_\_\_(月/季/半年/年)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7条 租金支付地点：\_\_\_\_\_\_\_\_\_。

第8条 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9条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四部分 保证金和其他相关费用

第10条 为保证乙方按照合同履行义务，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_\_\_币)\_\_\_\_\_\_\_\_\_元。保证金收取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第11条 当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未缴纳租金或者其他费用时甲方有权利从保证金中扣取。乙方应补足保证金。如果乙方经甲方通知后\_\_\_\_日内未补足的话，则甲方可以单方解约，并追究乙方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12条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第13条 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_\_\_\_\_\_\_\_\_方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撤销、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第14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_\_\_\_\_\_\_\_\_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每月每平方米共计\_\_\_\_\_\_\_\_\_币\_\_\_\_\_\_\_\_\_元由\_\_\_\_\_\_\_\_\_承担。

第15条 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五部分 免租装修

第16条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为免租装修期，在此期间由\_\_\_\_\_\_\_\_\_方负责对房屋进行装修，装修费用由\_\_\_\_\_\_\_\_\_方承担，甲方在此间期间免收乙方的租金。

第17条 装修期间的水费、电费、电话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由\_\_\_\_\_\_\_\_\_方负担。

第六部分 房屋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第18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9条 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但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乙方转租该房屋应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因转租带来的额外收益归\_\_\_\_\_\_\_\_\_方所有。

第20条 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21条 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_\_\_\_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22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_\_\_\_\_\_\_\_\_(可以/不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七部分 房屋修缮

第23条 租赁期间，\_\_\_\_\_\_\_\_\_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_\_\_\_\_\_\_\_\_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_\_\_\_\_\_\_\_\_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_\_\_\_\_\_\_\_\_(月/年)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_\_\_\_\_\_\_\_\_天内予以修缮，超过\_\_\_\_\_\_\_\_\_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消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25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租或代甲方修缮。

第26条 租赁期间，房屋内原有的家电、家具等附属设施、设备的维修由\_\_\_\_\_\_\_\_\_方负责，维修费用由\_\_\_\_\_\_\_\_\_方负担。

第27条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屋内原有的家电、家具等附属设施、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28条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29条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第八部分 保险责任

第九部分 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31条 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3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币\_\_\_\_\_\_\_\_\_元，累计不超过\_\_\_\_\_\_\_\_\_个月的租金。

第33条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_\_\_\_%计算。

第3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35条 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搬出房屋，则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十部分 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3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3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_\_\_\_%计算。

第38条 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39条 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_\_\_\_\_\_\_\_\_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_\_\_\_\_\_\_\_\_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40条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_\_\_\_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_\_\_\_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4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42条 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_\_\_\_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_\_\_\_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_\_\_\_\_\_\_\_年，自\_\_\_\_\_\_\_\_\_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43条 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十一部分 不可抗力和例外

第44条 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45条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46条 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_\_\_\_\_\_\_\_\_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47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48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_\_\_\_\_\_\_\_\_天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二部分 通知

第49条 依照本协议要求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其它联系应以\_\_\_\_\_\_\_\_\_文书写，通知可以专人递交，或以挂号信件、或以公认的快递服务或图文传真发送到另一方。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应按下述方法确定：

1.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2.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十三部分 争议解决

第50条 本合同归\_\_\_\_\_\_\_\_\_国法律、法规管辖。

第51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房屋所在地法院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部分 合同生效

第52条 本协议自\_\_\_\_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54条 由代理人代为签订本合同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该代理人应向对方出示授权委托书并应和对方应在授权委托书的授权范围内确定本合同具体条款，代理人超越代理权或代理权终止后的代理行为，未经委托方书面追认的，对委托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第十五部分 违约责任

第55条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第56条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_\_\_\_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_\_\_\_日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六部分 索赔

第57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返回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及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交付的中介费用、乙方的来回搬迁费用、乙方已经支付和虽未支付但将要产生的装修费用、乙方为正常居住生活需要而添加的固定设备安装费用(如：有线电视安装费、电话安装费、电器安装费用、电线电表安装费、中央空调通道安装费、煤气管道安装费、网络安装费、暖气安装费等)。

第58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在合同不能履行之日起\_\_\_\_\_\_\_\_\_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补偿金\_\_\_\_\_\_\_\_\_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

第59条 如果因乙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_\_\_\_\_\_\_\_\_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补偿金\_\_\_\_\_\_\_\_\_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作为对甲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甲方有权暂时扣留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甲方不予以补偿。

第60条 乙方逾期支付应支付租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应交付租金的\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_\_\_\_\_\_\_\_\_个月的租金。乙方如拖欠租金达\_\_\_\_\_\_\_\_\_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61条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房屋给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币\_\_\_\_\_\_\_\_\_元，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_\_\_\_\_\_\_\_\_个月的租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超过\_\_\_\_\_\_\_\_\_天，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第62条 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十七部分 保证

第63条 由\_\_\_\_\_\_\_\_\_作为乙方的保证人，保证乙方按照此合同履行义务。此保证为\_\_\_\_\_\_\_\_\_(一般保证/连带保证)。保证人的权利义务见附件。

第十八部分 其他

第64条 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存\_\_\_\_\_\_\_\_\_份，税务部门\_\_\_\_\_\_\_\_\_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_\_\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65条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年。

第66条 因所租赁房屋本身及其附属物质量量问题造成第三人损害的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对第三人之损害有过错的除外。

第67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第\_\_\_\_日生效。双方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按规定共同向房屋所在地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因甲方逾期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影响乙方办理居住登记的，乙方可按规定单独办理租赁信息记载。

第68条 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双方应按规定及时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69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70条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甲方签字：\_\_\_\_\_\_\_\_\_(出租人) 乙方签字：\_\_\_\_\_\_\_\_\_(承租人)

住址：\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四**

出租方(甲方)：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_\_\_\_\_ \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_\_\_\_\_ \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 \_\_\_\_\_市 \_\_\_\_\_\_\_\_ 小区 \_\_\_\_\_号楼 \_\_\_ 层 \_\_\_\_\_号房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 \_\_\_\_ 年\_\_月 \_\_日至 \_\_\_ 年 \_\_月 \_\_日，共计 \_\_\_\_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_\_\_\_\_\_\_\_ 元，第一次付款在签订合同当日内付清( \_\_\_\_个月租金)， 第二次付款在 \_\_\_\_\_年 \_\_ 月 \_\_日前付清( \_\_\_ 个月租金)，第三次付款在 \_\_\_\_ 年 \_\_\_月\_\_\_ 日前付清(\_\_个月租金)，若乙方自应交下期房租之日起30天未交租金，则视为乙方自动退租，构成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索乙方所欠租金及违约金。房屋设施及各项费用保证金为\_\_\_\_\_\_\_\_元，租赁期满后，若设施无损坏，各项费用无拖欠，按时交房，则保证金退还。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五、乙方要注意防火、防盗及人身安全，租赁期间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

六、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在租赁期满前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七、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行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_\_\_\_\_\_\_\_元。

八、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 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补充条款\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五**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相关事宜达成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店铺门面基本情况

1、店铺坐落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店铺面积约\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用途

甲方向乙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商铺使用。

第三条：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共\_\_\_\_\_\_\_年，\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2、续租：本合同约定租赁期满后，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可以继续承租本合同项下房屋，续约期内的租金，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续约期内双方的权利义务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均适用本合同相应规定。

第四条：租金和支付方式及租金交纳期限

1、租赁金额：每年\_\_\_\_\_\_\_元。

2、付款方式：上交款。甲乙双方自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年的房租，第二年至第五年的房租要提前一个月交。

3、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向甲方交纳租金。到期不交视同违约，违约金壹拾万元整。

第五条：房屋的附属设施及费用的承担

1、承租区域内设施的使用乙方向甲方或第三物业管理者支付水、电费、房产、土地使用税及其他产生的直接费用。收费标准按北京相关标准的执行。

2、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他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3、租赁期间，由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内外部设施损毁，包括房内外防水、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1、出租方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在使用期间的装修及修缮有承租方自行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的房屋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固定的设施及房屋构架。

2、承租方装修过程中需改变房屋原貌或改变主要结构时得向甲方申请，得到甲方及有关部门领导同意后方可施工，施工单位要有资质的单位，并向有关部门备案，施工期间和施工后出现任何事情与甲方无关。如未经同意私自施工，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赔偿损失。造成后果由双方协商或移交法律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第七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其他各项费用或逾期违约金。

2、监督乙方正确使用房屋、并保证房屋内外各类设施在乙方进场时能正常使用。

3、甲方不承担乙方的经营风险及责任。

4、在乙方有以下行为时：擅自将房屋整修转租、转让或转借;利用承租房进行违规及违章经营和非法活动时，损害公共利益或甲方利益时;拖欠租金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提出赔偿。乙方租赁期间内可以部分面积招租或招商，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

5、与乙方另签订消防安全协议书此合同附件，监督乙方安全使用房屋，针对发现乙方的安全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在乙方办理工商、税务等手续时，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房屋的相关证明文件。

7、在乙方没有违反使用水、电时，甲方应保证商铺正常用水用电。

第八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按照房屋的使用用途，使用租赁房屋开展正常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涉，但乙方不得擅自改造用途。

2、确保消防安全，如果因乙方使用房屋或经乙方装修房屋出现并造成人身财产损害时，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按照交纳房屋租金及其他费用。

4、不擅自拆改房屋构造，不在租赁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

5、甲乙双方在经营过程中如因对方原因造成双方无法正常经营，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并负责损失的赔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

1、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和造成承租人的任何损失或无法使用房屋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终止。

2、若甲乙双方在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单方违约、应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并有壹拾万元的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其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至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_\_\_\_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六**

甲方： (出租人)

乙方： (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合同法》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 (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身份证号码：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 ;

第二部分 租赁期限

第4条 房屋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遇以下情况应顺延：

1) 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2) 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3) 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4)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三部分 租金条款

第5条 租金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整)。

第6条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7条 租金支付地点： ;

第8条 租金支付方式： (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9条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四部分 相关费用

第10条 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 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或撤销，或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第11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承担。

第12条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五部分房屋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第13条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1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六部分 房屋修缮

第17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予以修缮，超过7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租或代甲方修缮。

第20条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七部分 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21条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

第23条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八部分 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2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8条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7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自30天期满次日起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房屋租赁管理行政机关备案一份， 执 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方(甲方)签章： 承租方(乙方)签章：

住所： 住所：

证照号码： 证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出租方代理人(签章)： 电话：

住所：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租赁关系由房地产经纪机构居间或代理的，房地产经纪机构和持证经纪人员应填写以下内容：

房地产经纪机构(签章)：

房地产经纪持证人员姓名：

经纪资格证书编号：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七**

甲方：\_\_\_\_\_\_\_\_\_\_\_\_\_

地址：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物权法》等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 128m²，

2. 房屋产权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租期

1. 租期为\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2. 租期届满，甲方若继续出租乙方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租赁。

第三条 租金

1. 房屋租金为每年\_\_\_\_\_\_\_\_\_\_元，每半年付一次。

2. 签订合同时乙方付给甲方押金\_\_\_\_\_\_\_元，合同期满甲方退还乙方。

3. 租期内未经协商一方不得变化租金。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保证房屋符合质量标准，能用于正常办公，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2. 甲方应于租期开始前将房屋交予乙方，延迟交付应承担违约金。

3. 甲方保证房屋证件齐全真实，无所有权、使用权纠纷，因出卖、抵押等产生的房屋权利纠纷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甲方赔偿损失。

4. 甲方负担支付房屋物业费用。

5. 甲方对房屋进行装修并提供供暖、供水、供电、电话、网络、消防设施，对自然损坏应及时进行修理。

6. 房屋或其内设施非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损坏，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2天内进行维修，若超过两天未维修应赔偿乙方因此所受损失;若乙方自行维修甲方应承担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及时足额缴纳房租，若超过一月未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押金。

2.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如需改造房屋须经甲方同意。

3. 乙方因工作需要并经甲方同意方可对房屋进行装修。

4. 乙方自行承担水、暖、电、网、电话费用。

5. 乙方保证对房屋进行办公用，不进行违法活动。

6. 乙方应合理使用房屋及设施，因故意损坏或使用不当应承担修理或重换责任。

7.租赁期内甲方转移房屋所有权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8.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续租则应自行搬离，但甲方应给予7天搬迁时间。

第六条 任何乙方若提前终止合同须提前一月通知对方。

第七条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合同权利义务。

第八条 因不可抗力如政府拆迁、地震造成房屋损坏双方互不负责，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九条 产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应在房屋所在地法院起诉，诉讼中除争议部分外合同其他条款效力不受影响。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八**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 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按年结算。每年年初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 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 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九**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工厂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公司

根据《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 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_\_\_\_\_\_\_\_\_\_\_ ，租赁建筑面积为\_\_\_\_\_\_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_\_\_\_ ， 结构\_\_\_\_\_\_\_\_\_\_\_\_\_\_\_\_。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装修日期\_\_\_\_\_ 个月，自 \_\_\_\_\_月\_\_\_\_\_\_ 日起，至 \_\_\_\_月 \_\_\_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起，至\_\_\_\_ 年 \_\_\_\_月\_\_\_\_日止。租赁期\_\_\_\_\_\_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 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_\_\_\_\_ 元。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年租金为\_\_\_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_\_\_%—\_\_\_%。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四、 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_\_\_\_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_\_\_\_\_元。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厂房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厂房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厂房租赁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 门电话。如需 门以上的电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6、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厂房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厂房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 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_\_\_\_\_\_ 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十**

出租方(简称甲方)： 承租方(简称乙方)：

地址: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法人代表: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且甲方保证其是合法的产权所有人，对本合同出租房屋有合法出租权。

二、甲方同意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房产证号： 。出租房屋面积共 平方米。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 床、空调、沙发、厨卫固定设施 等让乙方承租。 三、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四、 租赁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共 年 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1个月前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五、 租金及支付方式

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元不含税(大写 佰元整)，包含物业管理费。在租赁期间内租金不变，乙方第一次先付 俩 个月的房屋押金和首月的租金，以后按每 壹 个月周期支付租金。每次收房租甲方应提前 5 天通知。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续租的，甲方应及时退还押金，不得无故苛扣。

六、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所用的电费、煤气费、水费、宽带、电话、有线电视费用由乙方按单交付。

七、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甲方接到乙方维修通知后3天内未进行维修的，乙方可先自行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可自下一次租金中扣除。若设备为乙方造成的人为损坏，则由乙方负责修理。如果增加附属性设备或其他装修须征得甲方同意。

八、 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但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 居住 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九、甲方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的。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乙方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十、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一、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时，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

十二、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按照合同一个月的租金 作为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违约造成乙方的损失进行赔偿。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一个月的租金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提前被收回房屋所受到的损失。 十三、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一个月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逾期费用部份的 1 %支付甲方滞纳金。

十四、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3、不可抗力系指 “ 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

十五、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甲乙双方不得涂改合同约定内容,涂改部分无效

十六、 本合同及附件自双方签(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如有争议，应尽量协商。如协商不可，应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 丙方(居间方)：湖南新环境房地产经纪连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通过丙方提供居间服务，三方协商一致，订立该房屋租赁合同(注：本协议中要选择的在“□”内划“√”为准)。

一、房屋产权证(房屋买卖合同)编号：710122652，建筑面积约为：192.8平方米，甲方已取得合法出租权，承担签订本合同相关事宜的全部责任并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同意将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用途为(乙方告知详细用途后，甲方应根据用途要求解决、协调、处理使用用途的相关问题)。

二、该房屋租赁期限： 至。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提前壹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如乙方没有通知甲方要求续租，则视为本合同到期终止。

三、房屋租金每月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含使用家电、家具、设备、设施(详情见交房确认书)。支付方式，签订合同天内支付首次租金和押金，同时甲方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后期支付时间提前天交付下期租金。为保证乙方合理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

设施，乙方向甲方交纳押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电话费、宽带费、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卫生费和电梯费及有线电视收费等费用由方支付，其余由方承担。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上述有关费用达壹个月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收上述有关费用，乙方必须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合同期满乙方结清所有费用后甲方将押金无息全部退还。四、甲、乙、丙三方一经签订本合同，丙方即为甲、乙双方提供并完成了全部居间服务。在本合同签订当日甲方支付丙方居间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乙方应支付丙方居间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本合同签订后，甲、乙任何一方或双方要求提出解除、终止合同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应支付丙方的居间服务费由提出解除方全额支付，丙方已收取居间服务费用不退。丙方有依据本合同约定收取甲、乙双方应付居间服务费的权利。

五、租赁合同期内，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双倍退还乙方押金、已交剩余租金以及赔偿其它经济损失;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甲方应按违约天数每天租金的双倍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超过10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甲方应双倍退还乙方押金、已交剩余租金以及赔偿其它经济损失。

六、租赁合同期内乙方提前解除或未按合同约定交付租金，乙方应按拖欠租金天数每天租金的双倍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该出租房屋终止合约，甲方有权不退回押金，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房屋内留置的一切物品乙方在2 日内自行处置，否则视为弃物。

七、租赁期间，房屋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战争)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有关维修的费用，若有特殊约定则另行补充。乙方承担租赁期内的该房屋产生的实际使用费用及使用不当所造成的房屋及其相关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备注：设备、设施正常老化造成乙方不能使用的，单次小型维修、维护在100元以上的由甲方负责修缮或更换。);租赁期内乙方因使用需要对出租房屋装修或屋内设施进行改动，需经甲方同意并经有关部门批准，甲方有权对装修或改动情况进行监督。乙方不得随意损害房屋租赁所附带的物品，如若对物品有人为损害的，甲方有权在合同解除时从押金内扣除其损坏费用并有权终止合同;租赁期间，甲方需要对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进行检查、修缮，乙方应予积极配合，不得阻挠施工;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做好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

八、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租赁期间乙方因单位、个人作为商业、办公用途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债务由乙方全权负责。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转借给他人，若擅自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及第三方的违约责任。

九、租赁期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乙方必须在两日内交房，交房之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附件中的所列物品交付给甲方。房屋内留置的一切物品均视为弃物，甲方有权自行处置，乙方绝无异议。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双方自行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对应的登记手续。

十、丙方郑重声明：甲、乙双方交易中的资金(□是□否)一致同意经丙方托管。如需丙方托管，在甲、乙双方确认合同正常履行的前提下，必须将托管资金打入丙方唯一指定账户：

户名：袁李;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

长沙东塘支行;帐号：6217 0029 20xx 0034 141 。否则，丙方不对该交易中的任何资金安全负责。

十一、备注 (以下内容手写或与“新环境房屋网”上查询不一致均属无效)

十二、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版本及相关内容，甲、乙、丙三方充分了解并认同且无异议。本合同唯一条形二维码必须能在“新环境房屋网”上查询属实，且经签字或盖章后方才有效，甲、乙双方和丙方各执一份，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及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需丙方见证，须经丙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丙方：(盖章) 甲方： 乙方：

置业顾问: (出租方) (承租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十二**

委托人： 证件类型 编号：

现住址 :

受托人： 证件类型 编号：

现住址 :

我欲出租本人名下位于 室的房产，办理有关事宜诸多不便，特委托 全权代理本人办理该房产的如下事宜：

1、代理本人签署出租上述房产的各类交易合同;

2、代理本人收取上述房产交易的租房押金、租金;

3、代理本人办理房屋交接手续等租房相关事宜;

受托人在上述委托范围内所进行的代理活动，办理有关事项，签署有关文件本人均承认，本人愿意按照其与相关交易方之约定履行义务，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办结为止。

委 托 人：

年 月 日

本人保证上述委托内容系业主本人出具，系业主本人真实意愿，如有虚假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受 托 人：

年 月 日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版 福州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十三**

出租人：(甲方) 证件(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证件(身份证号)

地址：

甲、双方于 月《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作为商铺，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双方合同任期限为 年，协议有效斯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于 年 月日提前终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谅、互让的原则，就双方提前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恪守：

一、甲乙双方同意，提前终止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

二、乙方在本终止协议签字生效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补偿款 元(大写： )。

三、甲方收到乙方支付和补偿款后，将扣除应付的房租后的押金及已付剩余房租退还乙方。

四、本终止协议生效后，乙方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情况进行验收，结清。

五《房屋租赁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因合同存续期间及提前终止本合同相关义务与权利已全部结清，甲方不得就合同存续期间及提前终止本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事宜提起仲裁、诉讼、申诉、信访。否则，视为甲方根本性违约。

六、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终止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终止协议的约定，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